本次检验项目

1. 食用农产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GB 193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畜、禽产品》（GB 2707）、《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第四批)》（整顿办函[2010]5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GB 2733）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茄子检验项目包括腐霉利、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氰菊酯、克百威、联苯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噻虫胺、噻虫嗪、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2. 番茄检验项目包括苯醚出甲环唑、苯醚甲环唑、敌敌畏、毒死蜱、镉(以Cd计)、铬(以Cr计)、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3. 生干籽类检验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KOH)。
4. 普通白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溴氰菊酯、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5. 菠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6. 芹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二甲戊灵、氟虫腈、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拌磷、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马拉硫磷、灭蝇胺、铅(以Pb计)、噻虫胺、噻虫嗪、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7. 韭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吡虫啉、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腐霉利、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异菌脲、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8. 姜检验项目包括吡虫啉、镉(以Cd计)、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铅(以Pb计)、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
9. 香蕉检验项目包括百菌清、苯醚甲环唑、吡虫啉、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氟环唑、甲拌磷、腈苯唑、联苯菊酯、噻虫胺、噻虫嗪、烯唑醇。
10. 豇豆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倍硫磷、啶虫脒、氟虫腈、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灭蝇胺、铅(以Pb计)、噻虫胺、噻虫嗪、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11. 鸡肉检验项目包括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金霉素、氯霉素、尼卡巴嗪、沙拉沙星、四环素、替米考星、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12. 猪肉检验项目包括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克伦特罗、喹乙醇、莱克多巴胺、氯丙嗪、氯霉素、沙丁胺醇、替米考星、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13. 牛肉检验项目包括地塞米松、多西环素、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氧苄啶、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林可霉素、氯霉素、青霉素、沙丁胺醇、土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14. 海水鱼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镉(以Cd计)、磺胺类(总量)、挥发性盐基氮、甲硝唑、甲氧苄啶、孔雀石绿、氯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组胺。
15. 黄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倍硫磷、哒螨灵、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拌磷、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螨唑、异丙威。
16. 贝类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
17. 淡水蟹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18. 柑、橘检验项目包括2,4-滴和2,4-滴钠盐、苯醚甲环唑、丙溴磷、狄氏剂、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
19. 菜豆检验项目包括吡虫啉、多菌灵、甲胺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灭蝇胺、噻虫胺、水胺硫磷、氧乐果。
20. 淡水鱼检验项目包括地西泮、恩诺沙星、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苯尼考、磺胺类(总量)、甲硝唑、甲氧苄啶、孔雀石绿、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21. 莲藕检验项目包括镉(以Cd计)、铬(以Cr计)、克百威、铅(以Pb计)、氧乐果、总砷(以As计)。
22. 鸡蛋检验项目包括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镉(以Cd计)、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
23. 马铃薯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对硫磷、氟虫腈、镉(以Cd计)、铬(以Cr计)、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铅(以Pb计)、水胺硫磷、辛硫磷、溴氰菊酯、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24. 大白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吡虫啉、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唑虫酰胺。
25. 菜薹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啶虫脒、氟虫腈、镉(以Cd计)、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氧乐果。
26. 胡萝卜检验项目包括毒死蜱、氟虫腈、镉(以Cd计)、甲拌磷、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
27. 鲜食用菌检验项目包括百菌清、镉(以Cd计)、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总砷(以As计)。
28. 结球甘蓝检验项目包括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氧乐果。
29. 油麦菜检验项目包括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腈菌唑、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灭多威、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30. 辣椒检验项目包括敌敌畏、氟虫腈、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腐霉利、镉(以Cd计)、铬(以Cr计)、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铅(以Pb计)、水胺硫磷、氧乐果、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31. 山药检验项目包括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铅(以Pb计)、涕灭威。
32. 苦瓜检验项目包括吡虫啉、甲胺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
33.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 2716）、《花生油》（GB/T 1534）、《芝麻油》（GB/T 823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煎炸过程用油检验项目包括极性组分、酸价(KOH)。
2. 花生油检验项目包括苯并[a]芘、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溶剂残留量、酸价(KOH)、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3. 芝麻油检验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4. 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大米检验项目包括苯并[a]芘、镉(以Cd计)、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无机砷(以As计)、赭曲霉毒素A、总汞(以Hg计)。
2. 挂面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生湿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 米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发酵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6. 酒类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 275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白酒、白酒(液态)、白酒(原酒)检验项目包括甲醇、酒精度、铅(以Pb计)、氰化物(以HCN计)、三氯蔗糖、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2. 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检验项目包括甲醇、酒精度、氰化物(以HCN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3. 餐饮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GB 1013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馒头花卷(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包子(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3. 其他生制面制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检验项目包括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Al计）（限腌制水产品海蜇检测）、吸虫囊蚴、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1. 乳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GB 2519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GB 2519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GB 1930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卫生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巴氏杀菌乳》（GB 19645）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调制乳检验项目包括阿斯巴甜、蛋白质、钙、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商业无菌、糖精钠(以糖精计)、脂肪、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2. 灭菌乳检验项目包括丙二醇、蛋白质、非脂乳固体、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铅(以Pb计)、三聚氰胺、商业无菌、酸度、脂肪、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3. 发酵乳检验项目包括阿斯巴甜、大肠菌群、蛋白质、钙、铬(以Cr计)、黄曲霉毒素M1、酵母、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纳他霉素、铅(以Pb计)、乳酸菌数、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酸度、糖精钠(以糖精计)、脂肪、总汞(以Hg计)、总砷(以As计)。
4. 巴氏杀菌乳检验项目包括丙二醇、大肠菌群、蛋白质、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三聚氰胺、沙门氏菌、酸度。
5. 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GB 3163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淀粉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霉菌和酵母、铅(以Pb计)。
2. 粉丝粉条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3. 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速冻调制食品》（SB/T 1037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GB 1929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第五批)》（整顿办函[2011]1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速冻调制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2. 速冻面米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3. 速冻谷物食品检验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铅(以Pb计)。
4. 速冻调理肉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铬(以Cr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氯霉素、铅(以Pb计)、胭脂红。
5. 速冻面米熟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糖精钠(以糖精计)。
6. 水产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藻类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
2. 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
3. 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镉(以Cd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 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GB 1964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GB 17400）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方便粥、方便盒饭、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1、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霉菌、铅(以Pb计)、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 油炸面、非油炸面、方便米粉(米线)、方便粉丝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玉米赤霉烯酮。
3. 调味面制品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三氯蔗糖、酸价(以脂肪计)(KOH)、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 饮料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GB 8537）、《瓶装饮用纯净水》（GB 1732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 192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安赛蜜、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酵母、菌落总数、亮蓝、霉菌、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苋菜红、胭脂红。
2. 蛋白饮料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沙门氏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饮用天然矿泉水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界限指标-偏硅酸、界限指标-锶、镍、锑、铜绿假单胞菌、硝酸盐(以NO3-计)、溴酸盐、亚硝酸盐(以NO2-计)。
4. 饮用纯净水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电导率、耗氧量(以O2计)、三氯甲烷、铜绿假单胞菌、溴酸盐、亚硝酸盐(以NO2-计)、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余氯(游离氯)。
5. 固体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菌落总数、亮蓝、霉菌、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苋菜红、胭脂红。
6. 茶饮料检验项目包括茶多酚、菌落总数、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7. 碳酸饮料(汽水)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二氧化碳气容量、酵母、菌落总数、霉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8. 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焙炒咖啡》（NY/T 605）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焙炒咖啡检验项目包括咖啡因、铅(以Pb计)、赭曲霉毒素A。

1. 糖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果冻》（GB 1929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糖果》（GB 1739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果冻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酵母、菌落总数、霉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2. 糖果检验项目包括大肠菌群、菌落总数、柠檬黄、铅(以Pb计)、日落黄、糖精钠(以糖精计)、苋菜红、胭脂红。
3. 豆制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GB 271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腐乳、豆豉、纳豆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黄曲霉毒素B1、金黄色葡萄球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2. 腐竹、油皮及其再制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铅(以Pb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3. 豆干、豆腐、豆皮等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纳他霉素、铅(以Pb计)、三氯蔗糖、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4. 薯类和膨化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GB 174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检验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大肠菌群、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沙门氏菌、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糖精钠(以糖精计)。

1. 特殊膳食食品

（一）抽检依据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罐装辅助食品》（GB 1077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GB 1076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 299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泥(糊)状罐装食品、颗粒状罐装食品、汁类罐装食品检验项目包括铅(以Pb计)、商业无菌、无机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NaNO2计)、总汞(以Hg计)、总钠。

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高蛋白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生制类谷物辅助食品、婴幼儿饼干或其他婴幼儿谷物辅助食品检验项目包括不溶性膳食纤维、大肠菌群、蛋白质、泛酸、钙、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钾、金黄色葡萄球菌、菌落总数、磷、钠、能量、铅(以Pb计)、沙门氏菌、生物素、水分、铁、维生素A、维生素B12、维生素B2、维生素B6、维生素D、维生素E、无机砷(以As计)、锡(以Sn计)、硝酸盐(以NaNO3计)、锌、亚硝酸盐(以NaNO2计)、烟酸、叶酸、脂肪。